



工程造价咨询报告书

咨询项目全称 闵和粮油南侧道路

 (扬子江路-企业南门)工程

咨询业务类别 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审核

咨询报告日期 2025 年 11 月 30 日

江苏时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报告书编号：苏时投资〔2025〕486 号

咨询项目委托方全称： 扬州鑫正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企业法定住所：江苏省扬州市汶河北路 65 号六楼

邮 编：225002

联系电话：87936586

咨询作业期：2025 年 11 月 21 日—2025 年 11 月 30 日

法定代表人：张爱兰

专业负责人：温蕊星

项目负责人：张鹏

执业资格：一级造价师

刘军

专业咨询员：吴平洲

执业资格：一级造价师 从事专业：市政

专业咨询员：周林娟

执业资格：一级造价师 从事专业：安装

咨 询 报 告 书 目 录

第 1 页

序 号	文 件 内 容	文件作者	页码	备 注
1	关于闵和粮油南侧道路(扬子江路-企业南门)工程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审核的报告	张鹏		原件
2	审定最高投标限价汇总表	张鹏		原件
3	单位工程审定工程量清单	吴亚洲、周林娟		原件
4	单位工程审定最高投标限价	吴亚洲、周林娟		原件

江苏时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苏时投咨〔2025〕486号

关于闵和粮油南侧道路(扬子江路-企业南门)工程 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审核的报告

扬州鑫正科技有限公司：

受贵单位委托，我公司组织专业人员对闵和粮油南侧道路(扬子江路-企业南门)工程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审核。该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的编制质量由编制单位负责，我公司的责任是对该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发表审核意见。在审核过程中，实施了抽查验算工程量、查阅有关计价标准等我公司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现将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闵和粮油南侧道路(扬子江路-企业南门)工程；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扬州经济开发区闵和粮油南侧；

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包括施工图范围内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绿化工程、交安工程、路灯工程，具体内容如下：

道路工程：道路全长 134.699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 30 公里/小时，道路规划标准断面宽 20 米，断面布置为 14 米混行车道+2×3 米人行道，路基做法采用 6%灰土分层处理，路面面层做法设计为 60mm 厚 AC-20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40mmAC-13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玄武岩）；

排水工程：雨污水管材采用管径 450mmPE 实壁管，检查井为 Φ 1000mm 预制混凝土井筒；



绿化工程：行道树设计为胸径 16mm 榉树；

交安工程：地面标线设计为热熔反光型标线，设计 4 块路名牌+3 块方形指示牌，材质为 2mm 厚铝合金板；

路灯工程：设计为 LED 单臂路灯，路灯间距为 38m，双侧对称布置。

二、审核依据

1. 与委托方签订的《闵和粮油南侧道路（扬子江路-企业南门）工程咨询合同》；

2. 江苏嘉加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闵和粮油南侧道路（扬子江路-企业南门）工程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的编制报告（电子版）；

3. 《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

4. 《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4 版）；

5. 《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 版）及扬州市关于工程造价的现行有关规定；

6. 人工工资执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的通知》（苏建函价〔2025〕273 号）；

7. 材料价格执行《扬州工程造价管理》（2025 年第 10 期）；

8. 与本工程相关的现行设计、施工规范和标准图集、造价文件等；

9. 工程特点及常规或类似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10. 国家、行业的地方政府的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

11. 其他相关资料。

三、审核责任

委托方：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受托方：对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审核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四、送审编制说明

1. 河塘清淤工程量暂估，结算按实计算；

2. 河塘回填按碎砖土考虑，回填材料按外购考虑；



3. 土方工程中缺方按外购土方考虑；
4. 因现场有扬尘管控要求，灰土按场外拌和运至施工现场考虑；
5. 10%灰土按外购土方单独考虑，场外拌和运至施工现场，已综合考虑临时场地费用，结算时单价不调整；
6. 拆除垃圾外运，投标人自行考虑；
7. 雨污水管道编标考虑的材质：水平导向钻：Dn450HDPE 实壁排水管，管道规格为：PE100 级，SDR13.6 系列，环刚度 $\geq 32\text{KN/m}^2$ ，环柔性(压缩 50%)，内壁应圆滑，无反向弯曲，无破裂，氧化诱导时间 $>20\text{min}$ (试验温度 200°C)。d400 管道公称外径 450mm，壁厚 33.1mm，管材质量应符合《非开挖工程用聚乙烯管》(CJ/T 358-2019)的要求。其他管道：HDPE 实壁排水管 SDR21 系列 公称外径 450mm 壁厚 21.5mm；DN315HDPE 实壁排水管，PE100 级，SDR21 系列，壁厚 16.9mm；
8. 雨污水沟槽中砂回填按设计要求 120° 回填考虑；
9. 污水管网 W6、W7 井深度超过 5 米，编标按拉森钢板桩支护，SP-IV 型，桩长 9 米考虑；
10. 水稳上层施工结束后锯缝机锯缝，每隔 20 米切一道，骑缝铺设幅宽 1.5 米的高性能聚酯布已考虑；
11. 新老路基搭接处铺设玻纤格栅已考虑；施工便道按外购砖渣考虑，工程量暂估，按实结算
12. 措施费安全文明费按基本费和扬尘增加费计算；
13.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按[2019]第 19 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计取；智慧工地不计入；
14. 施工用水用电接通，办理供电供水开户和销户，费用 5000 元包干；
15. 地下管线，包含地下所有现状管线保护措施费用，且不限于探明地下管线、支撑、地下管道包封等费用 5000 元包干；
16. 暂列金额按分部分项的 3%考虑；
17. 专业工程暂估价考古配合费暂按 10 万考虑，结算时按甲方确认工



程量计算。

五、审核说明

（一）大型土石方

1. 清表土方余土弃置，编标余土弃置单独列项计算，审标将余土弃置合并土方开挖清单中，同步完善项目特征描述；

2. 人行道处挖一般土方，编标定额套取有误，审标已调整，核减费用约为 0.4 万元；

3. 灰土及河塘回填，编标工程量计算有误，审标已调整，核增费用约 0.1 万元；

4. 绿化工程素土回填，未达到大型土石方标准，审标调整至绿化工程，核增费用约 0.1 万元；

5. 雨污水沟槽土方，编标定额套取有误且工程量计算有误，审标已调整，核减费用约 0.1 万元；

6. 钢板桩支撑，编标定额套取有误，审标已调整，核减费用约 2.7 万元；

7. 井点降水，编标单价偏高，审标已调整，核减费用约 2.6 万元；

8. 施工便道砖渣回填，编标计入分部分项工程费，审标调整至单价措施费项目费。

（二）道路工程

1. 沥青粘层、透层，编标定额套取有误，审标已调整，核减费用约 0.7 万元；

2. 土工合成材料，编标伸缩缝定额工程量计算错误，审标已调整，核减费用约 0.1 万元；

3. 10%石灰稳定土，编标定额套取有误、且定额工程量计算有误，审标已调整，核增费用约 0.1 万元；

4. 路床整形，本工程为填方路基，已在回填中考虑，无需考虑单独列项计算路床整形，审标已调整，核减金额约 0.5 万元；



5. 安砌侧（平、缘）石，编标定额套取有误，审标已调整，核减金额约 1.3 万元；

6. 人行道整形、人行道块料铺设，编标工程量计算有误，审标已调整，核减金额约 0.9 万元；

7.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编标未计取管理费、利润，审标已调整，核增金额约 0.2 万元；

（三）雨污水工程

1. 雨水连管，编标垫层砂、连管定额工程量计算有误，审标已调整，核减金额约 0.1 万元；

2. 混凝土井清单，检查井内壁编标单位按抹灰考虑，图集做法无需抹灰，审标已调整，检查井井盖安装，定额 6-808 沥青漆辅材，审标已扣除，核减金额约 0.1 万元；

3. 雨水口，编标单位定额套取及项目特征描述有误，审标已调整，核减金额约 0.1 万元；

4. 雨污水井字架，编标单位定额套取有误，审标已调整，核减金额约 0.04 万元；

5. 气囊封堵，编标单价偏高，审标已调整，核减金额约 0.7 万元；

（四）绿化工程

1. 种植土换填，编标定额套取有误，审标已调整，核减金额约 0.08 万元；

2. 铺种草皮，编标养护定额套取有误且草坪单价偏低，审标已调整，核增金额约 0.05 万元；

3. 树木木支撑、草绳绕树干，编标清单编码有误且项目特征描述不完整，审标已调整，同步完善项目特征；

（五）交安工程

1. 标志牌定额套用有误、路名牌基础含量有误，审核调整，核减约 0.08 万元；



（六）路灯工程

1. 路灯电缆定额套用有误，审核调整，核减约 0.49 万元；
2. 单灯控制器（一控一）价格有误，审核调整，核减约 0.03 万元；

（七）材料价

编标沥青、混凝土等材料价格未按《扬州工程造价管理》（2025 年第 10 期）调整，审标已调整。

六、最高投标限价总价

本工程送审最高投标限价总价为 3720065.77 元，经审核，核减费用约 11.05 万元，核增费用约 0.55 万元，净核减 105009.93 元，审定最高投标限价总价为 3615055.84 元（其中暂列金额 79962.52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1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陆拾壹万伍仟零伍拾伍元捌角肆分（详见审定最高投标限价汇总表）。

附件：1. 审定最高投标限价汇总表

2. 单位工程审定工程量清单

3. 单位工程审定最高投标限价

项目负责人签名（



江苏时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30 日

主题词： 工程量清单 最高投标限价 审核 报告

抄 送：

共印：4 份

